

水资源开发与管理

综述

【概况】 2015年,绍兴市水利建设投入再创新高,全市完成水利建设投资55.65亿元,其中“五水共治”水利建设完成50.82亿元。全市加固重要堤防35.76千米,17座小型水库完成除险加固。诸暨市高湖滞洪区改造工程启动征迁,嵊州市湛头滞洪区改造工程完成初步设计评审,袍江片东入曹娥江排涝工程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新三江闸排涝配套河道南片拓浚工程外官塘、九流渡、北环河、梅山江、王家溇、后横江段完工,三江大河、新开河、河横江段有序推进。上虞区上浦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提前完工;诸暨永宁水库大坝主体工程完工;新昌钦寸水库大坝完成填筑,输水隧洞全线贯通。

加快水环境综合整治。全市完成河道治理304.7千米。鉴湖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完成三期政策处理及前期审批,核心区块完成55%的工程量。实施平原河网清淤行动,建立常态化清淤工作机制。曹娥江引水工程全年引2.03亿立方米清水入绍兴城区,有效改善平原河网水质。深化曹娥江“河长制”管理,曹娥江8个水质监测断面全部为Ⅰ~Ⅲ类水质,满足功能要求。编制完成《绍兴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绍兴市防洪排涝建设总体方案(2015—2020

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印发《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通知》,强化考核问责。加大水事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全市立案查处各类水事违法案件97起。推进文化水利建设,《绍兴市水利志》完成部分章节试写稿60万字,编著出版《中国鉴湖》第二辑。

市水利局贯彻省水利厅组织开展的“千人万项”蹲点指导服务行动(即组织全省水利系统的千名以上水利干部和专家,通过调查研究、业务指导、解决困难,推进千项重点水利工程,带动万项水利项目),组织全市90多名水利专家组成蹲点指导服务小组,累计蹲点2053个水利项目,推进各项水利工程建设。

【水利建设投入逾55亿元】 2015年,绍兴市完成水利建设总投资55.65亿元,同比增长16.6%。其中,越城区完成投资10.25亿元,占18.4%;柯桥区完成投资7.03亿元,占12.6%;上虞区完成投资9.86亿元,占17.7%;诸暨市完成投资7.49亿元,占13.5%;嵊州市完成投资6.83亿元,占12.3%;新昌县完成投资14.19亿元,占25.5%。

在全市已完成的水利建设投资中:中央投资1.13亿元,占2.0%;省级投资3.95亿元,占7.1%;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11.28亿元,占20.3%;地方水利建设等政府性基金6.54亿

元,占11.8%;银行贷款22.84亿元,占41.0%;自筹等其他来源资金9.91万元,占17.8%。

在全市水利建设资金的投向中:防洪减灾工程27.68亿元,占49.7%;水资源保障工程15.80亿元,占28.4%;农田水利工程5.44亿元,占9.8%;水环境整治4.55亿元,占8.2%;滩涂围垦2.18亿元,占3.9%。

【绍兴水文化成为全国党员干部远程教育课题】 2015年,“绍兴水文化”专题被中共中央组织部列为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民生水利”十个专题节目之一。9月14日至19日,水利部水情教育中心摄制组到绍兴市拍摄名为《缙禹之绪 重建水城》的专题片。该片分史海沉钩、精神遗产、重建水城、绍兴名片四部分,集中反映绍兴水文化在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上取得的丰硕成果。作为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上的首部水文化专题片,该片受到广泛好评。(市水利局)

防汛抗旱

【概况】 2015年,绍兴市汛期降雨量大,台风影响多,汛期延长。4月至9月全市平均降雨量达1258.8毫米,比常年偏多30.5%。受第9号台风“灿鸿”、第13号台风“苏迪罗”和第21号台风“杜鹃”影响,部分地区灾情较重。洪涝和台风致全市114个镇



7月10日,绍兴市政府召开防御“灿鸿”台风工作会议

(乡、街道)的32.89万人受灾,房屋倒塌424间;农作物受灾43840公顷,绝收面积7360公顷,粮食减产7.35万吨,水产养殖损失7.22万吨;停产企业1415家;320条次公路、268条次供电线路、421条次通信线路中断;584处26.03千米堤防、994处护岸受损。直接经济损失14.44亿元(上虞区5.53亿元,嵊州市3.44亿元,新昌县2.50亿元),其中,农、林、渔业5.86亿元,工业、交通运输业1.79亿元,水利工程1.76亿元。

【防汛防台指挥能力建设】 2015年,根据绍兴市委和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防汛防台组织指挥体系的若干意见》精神,市政府防汛防旱指挥部修订了《绍兴市防汛防台抗旱应急预案》,完善防汛组织架构,强化相应防汛责任,规范防汛信息报送。提升防汛信息化水平,全面升级乡镇视频会商系统,建设完善大型水库水闸的视频会商系统和曹娥江、浦阳江重要控制站点的监控系统,为实时科学调度打下基础。组织各地开展有针对性的防汛防台应急演练,全面检验应急抢险

救援水平、联动实践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

【基层防汛防台体系规范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加大防汛非工程措施建设力度,开展基层防汛防台体系规范化建设,健全县、乡、村三级防汛防台的组织责任、应急预案、监测预警、安全避险、应急救援、宣传培训和运行保障等体系,达到了“组织健全、责任落实、预案实用、预警及时、响应迅速、全民参与、救援有效、保障有力”的规范化要求。落实好各类基层防汛责任人,加强防汛防台知识宣传,提高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至年底,全市所有县(市、区)和市直开发区均通过了基层防汛防台体系规范化建设省、市联合验收。

【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

2015年,绍兴市加快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进一步摸清山洪灾害的区域分布、影响程度、风险区划等状况,确定危险区和预警指标,逐步建立覆盖全区的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在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逐步

构建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防治体系,显著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新昌县、诸暨市、上虞区、柯桥区、嵊州市均实施了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建设,新昌县、诸暨市、上虞区项目通过市级验收,柯桥区、嵊州市通过县级专项验收。市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建成,为全市山洪灾害防御奠定了较为扎实的基础。

【完善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

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是《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中小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和综合治理总体规划》中优先安排和重点实施的项目。2015年,绍兴市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进一步完善,全市累计投入资金1940万元,新建水文站6处,改建水位站2处,新建雨量站14处,改建水文信息分中心1处,并充实完善水文站网。监测系统投入运行后,可为山区河流暴雨洪水分析积累水文数据,为无资料地区河流洪水预警、预报的开展提供水文资料。

【防御台风灾害】

2015年汛期,绍兴市555座水库拦蓄洪水3.57亿立方米,减少农田受灾面积2.66万公顷,减少受灾人口83.05万,减少直接经济损失6.96亿元。防御台风“灿鸿”期间,全市17座大中型水库拦蓄洪水1.52亿立方米,其中汤浦水库拦蓄洪水5936万立方米。防御台风“苏迪罗”期间,在建工程钦寸水库防洪效益初现,最大拦蓄洪量达1790万立方米,最大入库流量为1298立方米/秒,出库流量为182立方米/秒(导

流洞出库), 削减洪峰85.9%, 极大地减轻了下游黄泽江防洪压力。防御台风“杜鹃”期间, 全市水库拦洪蓄水8500万立方米, 其中汤浦水库水位从30.97米升高至32.16米, 增加蓄水1600万立方米, 为台风过后的生产生活用水提供保障。

(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建设

【平原骨干排涝工程建设】 2015年, 绍兴市实施新三江闸排涝配套河道拓浚工程、袍江东入曹娥江排涝工程、柯桥区防洪排涝河道整治一期、上虞区虞北平原滨江河—沥北河整治工程、上虞区虞东河湖综合整治工程、诸暨浦阳江治理一期电排站工程等平原骨干排涝工程项目。全年完成投资88569万元。其中, 新三江闸排涝配套河道拓浚工程完成12.28千米河道整治, 柯桥区防洪排涝快速通道工程拓浚河道25.25千米, 上虞区滨江河—沥北河整治工程河道拓浚整治河道2.43千米, 虞东河湖综合整治工程拓浚河道1千米, 诸暨市浦阳江治理一期电排站建设工程主体完工。

【平原河网清淤攻坚行动】 2015年, 绍兴市组织开展平原河网清淤攻坚行动, 按照“统一规划、上下联动、轮回疏浚、确保长效”的原则, 建立常态化清淤工作机制。制定平原河网清淤疏浚三年实施方案, 同步建设淤泥固化处理设施。全年清淤532.8万立方米。柯桥区又新建2个年处理能力合计达110万立方米的淤泥固化处理中心; 市区年处理能力达50万立方米的淤泥固化项目, 已纳



柯桥区黄社漓直江清淤(孙国平摄)

入建设计划。

【农田水利建设】 2015年, 绍兴市稳步推进农田水利标准化建设, 全市新增旱涝保收农田3340公顷, 扩大灌溉面积3830公顷, 新增固定式喷微灌面积1292.60公顷, 整治总容积1万至10万立方米的山塘155座, 改造灌区渠道551.45千米(其中面积超3333公顷的灌区的干支渠沟16.9千米)。9月, 上虞区、诸暨市被省水利厅评为2014年度农田水利标准化建设考核优秀县。自2011年全省开展农田水利标准化建设以来, 诸暨市已连续4年考核优秀, 上虞区连续3年考核优秀。

【陆游故里景区动工建设】 2015年12月, 鉴湖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三期及核心地块(陆游故里)动工建设。该项目位于鉴湖和青甸湖之间, 胜利西路北侧, 旨在打造富有南宋乡村风情和士大夫隐逸生活风貌, 集文化休闲、商业和旅游集散为一体的休闲度假胜地。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33332平方米, 建筑总面积

11515平方米, 绿地21866平方米, 预计2016年11月完工。

【绍兴古城环城河清淤工程完工】 2015年12月底, 绍兴古城环城河清淤工程完工。该工程是环城河“一河一策”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清淤范围为环城北河、西河和南河, 即昌安立交桥至人民东路桥段, 及鉴湖支5、支6、支7、支8、支9, 清淤河道总长15.01千米, 清淤方量25.15万立方米。

【柯桥区继续推进中小河流治理】 2015年, 柯桥区继续开展全国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建设。截至年底, 首批3个项目区兰亭镇、湖塘街道、夏履镇全部完成治理任务; 第二批9个项目区全部开工, 其中钱清镇等6个项目区已完成约50%工程量。

【上浦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完工】 上浦闸灌区位于上虞区曹娥江东岸, 为国家大型灌区, 分虞北、四十里河、章镇三个部分, 有效灌溉面积26800公顷, 为水稻主产

区。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于2008年12月开始实施,至2015年12月工程全面完工,累计疏浚河渠61.17千米,清淤152.69万立方米,护砌河渠23.37千米,重建闸堰3座,维护改造闸堰9座,改建农桥19座,并完成灌区信息化系统建设等。改造后,灌区灌溉水利用率提高到0.65,每年可节水831万立方米,年增粮食生产能力390万千克。

【启动实施虞东河湖综合整治工程】

2015年11月30日,上虞区虞东河湖综合整治工程启动一标段项目建设。该工程是浙江省重点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整治皂李湖、白马湖、小越湖、孔家岙泊、东泊和西泊等六个湖泊,建设护岸工程40.14千米,清淤306.87万立方米;新建皂李湖堤防1.37千米;整治虞甬运河、皂李湖支河、盖南河起始段等河道16.68千米;新建皂李湖—白马湖隧洞(长2.384千米)、白马湖—西泊隧洞(长0.34千米);新建节制闸6座;新建及拆除、重建桥梁26座。

【赵家桔槔井灌工程获评世界文化遗产】

2015年10月,在法国蒙彼利埃召开的国际灌排委员会第66届国际执行理事会宣布,诸暨市桔槔井灌工程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该工程位于赵家镇的泉畈村,地处会稽山走马岗主峰下的黄檀溪冲积小盆地,由于区域降水丰富,地下水资源丰富、埋深浅、回补快,为提水井灌创造了良好的自然条件。当地桔槔灌溉始于宋代,盛于明清。泉畈村的上畈是井灌群核心区,至今尚存古井118眼,灌溉面积26.67公顷。每眼井自成一个独立的灌溉单元,由水井、桔槔、田间渠道构成小而全的灌溉系统。自2014年起,水利部农村水利司、中国水利学会水利史研究会、绍兴市水利局、绍兴市鉴湖研究会、诸暨市水利局等为申报世界灌排工程遗产事宜进行了多次实地调研,并由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史研究所、中国水利学会水利史研究会编制了中国诸暨井灌工程遗产申报书。

【澄潭江河道治理工程部分完工】

2015年,新昌县澄潭江河道社古大桥至澄潭大桥段治理工程全面完工。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治理河道1.86千米,新建(加固)堤防2.59千米,新建穿堤箱涵3座,新建人行桥1座。(市水利局)

水资源管理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平均降水量为2005.3毫米,较多年平均降水量偏多37.0%,较2014年偏多28.0%。全市地表水资源量为104.18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18.31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与地下水重复计算量为15.72亿立方米),总水资源量为106.77亿立方米。全市总用水量为18.56亿立方米(不含环境配水),其中农田灌溉用水7.05亿立方米,林牧渔畜用水量1.80亿立方米,工业用水5.38亿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1.43亿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2.52亿立方米,生态与环境用水0.38亿立方米,环境配水1.06亿立方米。浙江省重点考核的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87.4%。

【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

2015年,绍兴市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印发《绍兴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出台《关于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通知》,基本建立相应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体系,“三条红线”(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控制指标体系覆盖到各县(市、区)。水利部门对全市452家重点自备水企业和1200家网供重点取水企业的年用水



5月25日,新昌县钦寸水库输水涵洞全线贯通

量进行核定,根据全市年度用水总量和企业经营状况分配用水计划;在辖区内所有年取水量达5万立方米以上的企业安装实时监控,并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完成15个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对全市78个地表水重点水功能区水质断面及10个地下水监测断面进行日常监测,并形成水质通报;完成9个地下水水位、水温监测站的建设;水资源费调整到位,全市征收水资源费7378万元。

【建设节水型社会】 2015年,绍兴市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通知》,明确工作目标及各地各有关部门工作职责,要求2020年前全市最少4个县(市、区)达到节水型社会标准。柯桥区作为全省首批节水型社会创建县之一,顺利通过省政府验收;上虞区、诸暨市已启动节水型社会创建工作。深入开展节水型城市和节水型企业、灌区、公共机构等载体创建,年内,诸暨市创建为国家“节水型城市”,同时,全市成功创建2家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5家省级节约型公共机构、2家省级节水型灌区、8家省级节水型企业和59家县级节水型公共机构。

【出台防洪排涝建设总体方案(2015—2020年)】 2015年8月25日,绍兴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绍兴市防洪排涝建设总体方案(2015—2020年)》。该方案提出,到“十三五”末,全市防洪排涝工作要基本实现“四个全面”的目标,即曹娥江、浦阳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堤防全面达到20年一遇标准,全面完

成现有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作,全面推进绍虞平原水利一体化,全面构建以“一网两江”为重点的防洪减灾保障体系。方案同时明确,“十三五”期间,全市计划完成钦寸、永宁2座大中型水库建设,完成2座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及汤浦水库加高扩容,完成124座小型病险水库及621座山塘除险加固;新建或加固海塘堤防128.9千米;整治河道247千米,新建、改造电排站31座,新建水闸13座,新增强排能力426立方米/秒;完成农村河道综合整治151千米;实施越城区行政区域道路积水点改造、城市排涝项目及地质灾害点防治工程等。

【编制《绍兴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5年,《绍兴市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由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编制完成。《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市将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新时期中央治水新思路,立足绍兴江南水乡特点,通过构筑现代化的工程和管理两大体系,提升水安全保障,水生态环境承载,水治理和服务三大能力,实现“洪涝可控”“用水可保”“水清岸绿”“水管标化”和“水文交融”。《规划》明确,“十三五”期间,全市计划投资330亿元,重点实施防洪减灾、水资源保障、水环境改善、农田水利和水利管理五大项目。

【完成城市水系综合治理研究】 2015年,水利部专项课题《绍兴市城市水系综合治理研究》结题。该课题由绍兴市环城河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并实施,聘请相关单位人员、

专家组成项目组,通过收集文献资料、现场调研等方式,深入调查绍兴水系历史状况,重点研究水系综合治理的理念与措施,归纳整理河湖水系综合治理的背景、理念、措施,总结河湖水系综合治理的经验与启示。该课题提炼出的城市水系综合治理的“绍兴模式”,能为其他城市提供借鉴。

【制定曹娥江水环境治理考核管理办法】 2015年11月,《绍兴市曹娥江水环境治理考核管理办法》由市政府常务会议通过后实施,暂定每年筹集1000万元作为曹娥江生态补偿资金,这是全市首次确立河流生态补偿机制。该《办法》按照多受益、多承担的原则分配生态补偿资金,上虞区、柯桥区、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新城各承担200万元,新昌县、嵊州市各承担100万元。各县(市、区)、开发区每年1月底前上缴至市财政局。出境水质符合要求的,给予奖励;达不到要求的,取消当年度奖励,已经缴纳的生态保护资金不再返还。考核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主要用于保护区范围内的水环境保护、生态修复治理、环保设施建设等。

【小型水利工程维护管理】 2015年,绍兴市以诸暨为试点县,启动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小型水利工程维护管理。各县(市、区)按照要求出台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水利工程管理主体及其责任,推行小型水利工程管养分离,逐步建立健全水利设施管理保护体系。加强对山塘等农田水利工程管理人

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管理队伍的整体能力与水平。

【农村水电站标准化创建】 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是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必要途径,是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的长效机制,是政府实施安全生产分类指导、分级监管的重要依据,也是有效防范事故发生的重要手段。2015年,绍兴市完成了全部4座试点标准化电站达标验收,其中,丰潭、长诏电站按水利部一级标准创建并完成验收,艇湖、棣山电站按省二级标准创建并完成验收。全市另有8座农村水电站展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其中嵊州市3座(辽湾电站、南山电站、平天荡电站),新昌县2座(巧王电站、沃州电站),诸暨市2座(陈蔡电站、石壁电站),柯桥区1座(平水江电站)。

【涉水“三改一拆”行动和“无涉水违建县”创建】 2015年,绍兴市继续强势推进涉水“三改一拆”,积极开展“无涉水违建县”创建。(一)以行政区域为块,以主要河道为条,条块结合,再次对涉水违建进行细致排查,按照“一河一档”的要求建立数据库。新发现涉水违建316处,违建面积15.3万平方米。(二)大力宣传整治成果,曝光反面典型,既震慑违建当事人,有效遏制跟风蔓延的势头,又争取市民对拆违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三)抓好上下联动、横向联系,合力推进涉水“三改一拆”工作。市、县两级水利部门会同属地政府开展一系列联合拆违行动,全市累计拆除各类涉水违建30.7万平方米。(市水利局)

水的生产与供排

【概况】 2015年,绍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原水3.11亿立方米,制水2.2亿立方米。其中绍兴市制水有限公司制水1.89亿立方米,与2014年基本持平;绍兴市曹娥江制水有限公司制水3225.4万立方米,同比增长11.26%。出厂水综合合格率达99.95%。市区售水总量7381万立方米,同比上升0.86%。工业管网售水总量1871万立方米,同比上升11.75%。供水管网水质合格率为99.90%,供水压力合格率为100%。供水管网总长3648千米,其中DN300口径及以上管线728千米,供水用户37.39万户;排水总量9949万立方米,同比增长5.39%;排水管网总长592千米,其中DN300口径及以上管网总长467千米;污水总管化学需氧量平均进管浓度534毫克/升(mg/L),同比下降24%;泵站149座,排污能力47.5万立方米/日;处置污泥32.63万立方米,同比增长22.71%;处理建筑泥浆88.4万立方米。

【平水江水厂建成】 绍兴平水江水厂位于越城区稽山街道九缸村地块,占地8公顷,取水水源地为平水江水库和曹娥江引水工程,为绍兴地区第一家双水源水厂。工程主要包括新建15万立方米/日净水厂一座,曹娥江引水工程取水泵站一座及平水江水库取水头部一座;设计取水能力为15万立方米/日;敷设DN1400原水管线11千米, DN1200、DN1400清水管线2.3千米。工程总投资6.8亿余元,2014年4月动工兴建,2015年12月,平水江水厂及配套管线工程已全面建成,并通过试运行,具备通水条件。该水厂并网通水后,绍兴市区将形成小舜江、曹娥江、平水江“三源三厂”供水新格局,供水保障能力将极大提高。

【2个项目获国家人居环境(范例)奖】 2015年12月,绍兴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项目”和“规范建筑泥浆管理利用项目”荣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这是继2004年“小舜江供水工程”之后,绍兴市再次获此殊荣。



平水江水厂滤池



8月14日深夜,市水务集团职工检查水管有无渗漏

供水管网漏损导致水资源浪费,不仅直接影响供水企业效益,还可能导致城市停水、道路塌陷等城市安全运行问题。绍兴市水务集团通过多年攻关,建立了以分区计量为核心,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全过程控制、全员化激励为手段的控漏体系,管网漏损率连续7年控制在5%以下。区域内已基本消除“自然爆管”现象,每年节约水资源达1000多万立方米,成为全世界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最先进的区域之一。

为有效遏制建筑泥浆偷排乱倒现象,2014年5月,绍兴市水务集团(出资占51%)与绍兴德昌源建材有限公司、袍江建设投资公司合资组建绍兴市建设副产品再生利用有限公司,设计泥浆处理能力为80万立方米/年。采用板框压滤机进行集中脱水处理,脱水后的干泥饼用于隧道窑制砖,尾水就近接入市政排水管网排放或循环利用。该项目自2014年12月建成投运以来,整个生产工艺

和设备运行基本稳定,已累计处理建筑泥浆88.4万立方米,产生干泥饼26万立方米,可供配套的建材企业制作再生利用环保砖1.2亿多块,实现了建筑泥浆的资源化再生利用,相当于自然取土80万吨,遏制了建筑泥浆偷排乱倒现象,有效减少河道淤积,提升水体质量。

【整治改造解放路暗河】 解放路暗河,即原绍兴府河,从城南大桥直通城北桥。1978年,为适应沿河区域发展需要,南起鲁迅路、北至小江桥1450米的河道改造成为涵洞式暗渠,日后逐渐成了藏污纳垢的“臭河”。2015年,绍兴市政府决定对解放路暗河进行整治改造。9月,市排水公司采用人工下水作业和CCTV管道检测仪检测结合的方式,对暗河内部情况进行排查。11月,进场施工。施工内容主要有:在西咸欢河、下大路河两处设置电动闸门,在大江桥东南角绿化带新建

一座500吨/日的截流泵站。采用“截流式合流制”排放模式,在晴天时将暗河水截流进入泵站,排入解放路污水管网;雨天时打开南北两处闸门,进行雨污稀释后排入河道。整改工程预计于2016年初完工,届时,解放路沿线商户的污水将正式纳入城市污水管网,暗河“恶臭”不再,重获新生。

【富盛镇高海拔山区开通自来水】

2015年1月30日,越城区鉴湖镇坡塘村云松自然村首次接通了来自小舜江的自来水。

因行政区划调整,富盛镇市政供水设施于2014年划入市水务集团管理。当时,富盛镇尚有上旺、红山、诸葛山、文山、董溪、金溪共6个村的20个自然村,因山高路远,市政管网压力无法到达而未接通小舜江水。当地2988户8877人日常饮用水均取自就近水库,且未经任何处理。由于环境变化和突发性恶劣天气增多等,季节性水质恶化及夏季用水高峰时水量不足等情况时有发生。根据省、市政府要求,绍兴市自来水公司于2014年7月,按照“因地制宜、就地取材”的原则,确定了以各自然村附近水库水为水源,经一体化净化设备处理后,再通过管网送至用户的建设方案。至2015年夏天,红山村的石泄自然村和文山村的腰园岭自然村两个试点自然村率先实现了竣工通水,水量和水质均可满足村民饮用水需求;其余18个自然村预计于2016年春节前后竣工通水。

(市水务集团)